

证券代码：300577

证券简称：开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172

债券代码：123039

债券简称：开润转债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以公告形式向全体股东发出《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并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刊登了《关于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2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29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现场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6 人，代表股份 168,879,86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7.684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143,468,09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5.995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1 人，代表股份 25,411,77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1.6894%。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3 人，代表股份 25,663,73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1.805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251,96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115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1 人，代表股份 25,411,77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1.6894%。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范劲松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本

次会议，公司过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高晓敏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8,879,76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5,663,63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6%；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二）审议通过《关于〈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8,844,06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8%；反对 3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2%；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5,627,93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05%；反对 3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39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审议通过《关于〈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8,844,06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8%；反对 3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2%；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5,627,93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05%；反对 3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39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8,844,06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8%；反对 3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2%；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5,627,93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05%；反对 3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39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五）审议通过《关于〈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5,195,28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328%；反对 58,9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1672%；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5,604,78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703%；反对 58,9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29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股东范劲松先生为本议案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了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5,195,28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328%；反对 58,9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1672%；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5,604,78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703%；反对 58,9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29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股东范劲松先生为本议案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了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5,195,28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328%；

反对 58,9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672%；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5,604,78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703%；反对 58,9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29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股东范劲松先生为本议案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了表决。

（八）审议通过 《关于为子公司增加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8,844,06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8%；反对 3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2%；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5,627,93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05%；反对 3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39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邬镇江律师、何晓恬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